公司代码:601211 公司简称:国泰君安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原因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周磊	董事	工作原因	傅帆

1.3 公司负责人王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乐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乐斌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37,035,647,924	436,729,079,641	2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5,218,552,607	123,450,062,700	9.5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7,363,565	42,735,604,946	-38.1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593,180,855	16,787,439,112	22.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46,185,803	5,512,236,306	18.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32,715,797	4,615,107,638	32.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9	4.47	上升0.7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	0.58	18.9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	0.58	18.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09,211	-2,313,5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30,524	549,259,955	主要是财政专项扶持资金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488,956	17,748,796	
所得税影响额	-9,242,917	-140,158,81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664,825	-11,066,347	
合计	24,102,527	413,470,006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illegible]	260,[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illegible]	260,[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illegible]	260,[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中央[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0	无	0	[illegible]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人民币普通股	[illegible]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注1:前十大股东列表中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数,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另持有公司152,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本公司非登记H股股东所持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3:前十大股东列表中,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期末持股数量仅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数,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另持有公司103,373,8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沪股通投资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义持有人。

注5:此处的限售条件股份、限售条件股东是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所定义。

注6:公司股东总数包括A股普通股股东和H股登记股东,其中A股普通股股东170,271户,H股登记股东190户。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4截止报告期末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表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6,581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不适用
当前转股价格	人民币19.40元/股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元)	持有比例(%)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工商银行)	630,555,000	9.0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5,101,000	4.93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302,317,000	4.32
招商财富-邮储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098,000	3.3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银行)	202,717,000	2.9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5,264,000	2.50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农业银行)	154,700,000	2.21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2.14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3,784,000	1.91
登记结算系统债券回购质押专用账户(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4,258,000	1.78

注1:自2018年1月8日至2019年9月30日,本公司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累计转股14,256股,尚未转股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金额为人民币6,999,715,000元,占发行总量的99.9959%。

注2:2019年8月,公司派发2018年年度股东红利,每股人民币0.275元,转股价格自2019年8月12日起由每股人民币19.67元调整为每股人民币19.40元。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18,078,562,436	12,702,585,827	42.32	客户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67,829,302,830	53,665,358,258	26.42	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上升
衍生金融资产	1,149,126,624	648,357,715	77.24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存出保证金	10,440,741,861	7,552,678,333	38.24	主要是期货存出保证金增加
应收款项	9,456,320,699	7,154,014,044	32.18	主要是香港子公司的应收经纪及交易商款项增加
其他债权投资	58,831,876,643	39,166,680,734	50.21	根据市场环境调整该类投资规模
在建工程	1,334,027,291	271,146,368	392.00	办公大楼建设投入
应付短期融资款	16,603,196,019	7,045,424,124	135.66	为满足运营需要,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发行规模增加
拆入资金	6,554,272,554	10,163,245,778	-35.51	银行拆入资金减少
交易性金融负债	44,204,180,915	33,276,643,453	32.84	主要为该金融负债项下债券和贵金属的规模增长
衍生金融负债	1,957,505,418	255,972,539	664.7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0,186,413,663	70,558,544,929	56.16	主要为卖出回购债券增加
其他权益工具	16,129,802,748	11,129,819,215	44.92	本期发行永续债

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37,782,797	-853,580,382	不适用	证券市场波动,交易性及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发生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2,722,374,083	1,351,759,336	101.39	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信用减值损失	784,084,367	544,423,226	44.02	根据市场情况审慎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业务成本	2,600,607,054	1,337,272,772	94.47	大宗商品交易量增长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43,262,640	-772,615,325	不适用	主要是受证券市场波动影响,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37,363,565	42,735,604,946	-38.14	主要系融出资金业务规模增长,其现金净流出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96,181,094	-14,208,330,447	不适用	主要为其他债权投资产生的净流出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31,816,877	-29,254,791,710	不适用	主要是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解决与上海证券同业竞争问题相关事项

2014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受让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海证券51%股权,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证券")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要求,本公司需自控股上海证券之日起5年内解决与上海证券及其子公司海际大和证券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海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海际证券")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6年3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了海际证券66.67%股权,解决了与海际证券的同业竞争问题。

2019年8月,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采取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定向增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的议案》,同意通过由上海证券定向增资的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上海证券增资完成后,百联集团有限公司将成为其控股股东,本公司与上海证券之间将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2、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19年9月22日,公司收到杨德红先生的书面辞呈,杨德红先生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在公司担任的其他一切职务。

2019年9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贺青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同意贺青先生正式任职公司董事后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意贺青先生正式任职公司董事后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2019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名安洪军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提交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

3、公司债券相关事项

2019年7月22日,经中国人民银行银市场许准予字[2019]第121号文核准,中国人民银行同意公司发行不超过80亿元人民币金融债券。2019年8月8日,公司2019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已发行完毕,发行总额80亿元,期限3年,利率3.48%。

2019年7月12日,经中国证监会机构部函[2019]1740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永续次级债券。2019年9月22日,公司非公开发行2019年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50亿元,票面利率4.20%,利率在债券存续的前5个计息年度内保持不变,若公司不行使赎回权,自第6个计息年度起,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

2019年10月16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1177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三期),期限3年,发行规模人民币25亿元,票面利率3.48%。

2016年9月21日,公司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以下简称"16国君G5"),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票面利率为2.94%,债券期限5年,附第3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2019年8月9日,公司决定行使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16国君G5全部赎回。2019年9月23日,公司完成16国君G5赎回工作,兑付本金总额30亿元,兑付利息总额0.882亿元。自2019年9月23日起,16国君G5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摘牌。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负责人	王松
日期	2019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1211 证券简称:国泰君安 公告编号:2019-097
债券代码:145148 债券简称:16国君C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一)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兑付债权登记日:2019年11月8日

●债券停牌起始日:2019年11月11日

●兑付资金发放日:2019年11月11日

●摘牌日:2019年11月11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一)(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将于2019年11月11日开始支付自2018年11月11日至2019年11月10日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为保证还本付息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次级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二)证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6国君C3",证券代码为"145148"。

(三)发行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发行总额和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

(五)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

(六)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34%。

(七)计息期限:本期次级债券品种一的计息期限为2016年11月11日至2019年11月10日止。

(八)付息日:本期次级债券品种一的付息日为2017年至2019年每年的11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九)兑付日:本期次级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为2019年11月11日。前述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16]1332)批准发行。

(十一)上市时间和地点:本期债券于2016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本次还本付息方案

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3.34%,每手"16国君C3"(面值人民币1,000元)实际派发本息为人民币1033.40元(含税)。

三、兑付债权登记日及兑付日

(一)兑付债权登记日:2019年11月8日

(二)债券停牌起始日:2019年11月11日

(三)兑付资金发放日:2019年11月11日

(四)摘牌日:2019年11月11日

四、兑付对象

本次兑付对象为截止2019年11月8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6国君C3"持有人。

五、兑付、兑息办法

(一)本公司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签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协议,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债券兑付、兑息。如本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兑付、兑息资金划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将根据协议终止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服务,后续兑付、兑息工作由本公司自行负责办理,相关实施事宜以本公司的公告为准。公司将在本期兑息日2个交易日前将本期债券的本息足额划付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在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债券本息划付给相应的兑付机构(证券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认可的其他机构),投资者于兑付机构领取债券本息。

六、关于缴纳本期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一)关于向个人投资者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和《企业债券管理条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就其获得的债券利息所得缴纳个人所得税。本期债券发行人已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中对上述规定予以明确说明。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加强企业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工作的通知》(国税函[2003]612号)规定,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请各兑付机构按照个人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做好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工作。如各兑付机构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兑付机构自行承担。

本期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征缴说明如下:

1、纳税人:本期债券的个人投资者。

2、征税对象:本期债券的利息所得。

3、征税税率:按利息额的20%征收。

4、征税环节:个人投资者在付息网点领取利息时由付息网点一次性扣除。

5、代扣代缴义务人:负责本期债券付息工作的各付息网点。

6、本期债券利息税的征管部门:各付息网点所在地的税务部门。

(二)关于向非居民企业征收企业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对于持有本期债券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其含义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根据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2009年1月23日发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2017年12月1日起施行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非居民企业所得税源泉扣缴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7年第37号)等规定,非居民企业取得的发行人本期债券利息应当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根据《关于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108号)规定,自2018年11月7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

七、本期债券兑付相关机构

(一)发行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768号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1]

联系人:沈凯、谢佐良

联系电话:021-38676309

邮政编码:200041

网址:www.gtja.com

(二)托管人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地址:上海市陆家嘴东路166号中国保险大厦3层

联系人:徐骁

联系电话:021-68870114

邮政编码:200120

特此公告。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1日

[1]杨德红先生已于2019年9月23日辞去公司董事长等在公司的一切职务,公司新任董事长尚未任职,公司法定代表人相关工商登记信息尚未变更。

公司代码:600226 公司简称:瀚叶股份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三季度报告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沈培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杜海敏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067,661,310.95	5,068,902,850.12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435,406,031.98	4,337,402,756.71	2.2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07,045.00	-224,764,000.24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62,311,682.00	711,035,401.96	-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7,228,302.34	212,982,018.46	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7,461,249.71	203,404,034.29	-12.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4.94	减少0.0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7	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500.08	38,438,975.07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浙江拜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部分闲置无形资产、固定资产进行处置。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69,201.86	8,205,66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37,589.0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4,844,508.00	3,695,208.6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4,630.62	506,687.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63	-20,194.22	
所得税影响额	-1,914,120.04	-13,296,882.62	
合计	6,111,746.15	39,767,062.63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6,11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沈培今	963,654,827	30.70	679,104,477	质押	963,648,477	境内自然人
鲁剑	448,000,000	14.27	448,000,000	质押	447,999,598	境内自然人
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4,159,200	3.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陆利斌	88,452,000	2.82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杨金毛	62,772,800	2.0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557,326	1.93		未知		其他
宋琳	32,260,437	1.03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周文彬	21,943,800	0.7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李练	18,666,666	0.59	18,666,666	质押	18,665,998	境内自然人
孙洁	16,984,084	0.5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沈培今	284,550,350	人民币普通股	284,550,350
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94,159,200	人民币普通股	94,159,200
陆利斌	88,452,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452,000
杨金毛	62,7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62,772,800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60,557,326	人民币普通股	60,557,326
宋琳	32,260,437	人民币普通股	32,260,437
周文彬	21,943,800	人民币普通股	21,943,800
孙洁	16,984,084	人民币普通股	16,984,084
郭亚娟	16,791,070	人民币普通股	16,791,070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3,847,317	人民币普通股	13,847,31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沈培今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鲁剑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与李练女士系一致行动人;沈培今、升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陆利斌、周文彬各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关联关系,并非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87,803,666.41	469,787,718.86	-81.31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到期贷款及项目支出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684,188.00	2,060,219.18	564.21	主要系报告期末公司所持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应收账款	305,008,020.32	230,211,044.85	32.49	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业务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425,223,954.83	330,152,198.82	28.80	主要系报告期内影视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5,591,522.01	396,144,923.20	22.58	主要系报告期内日常往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5,651,635.07	150,520,646.49	-8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理财资金到期收回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480,991,531.43	1,174,583,446.24	26.09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投资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71,600,000.00	271,999,998.20	-36.91	主要系归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98,349,702.72	115,423,005.05	-14.79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到期货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8,011,294.13	26,851,122.15	-32.92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上年度预提人工费用所致。
应交税费	42,413,264.90	16,983,365.53	149.73	主要系报告期内所得税费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84,999,996.70	109,999,997.80	-22.73	主要系报告期内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长期应付款	59,417,798.26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抵押融资所致。
未分配利润	816,142,907.69	667,448,241.21	22.28	主要系报告期内日常经营收益变动及计提应付普通股股利变动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662,311,682.00	711,035,401.96	-6.8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兽药产品色氨酸收入减少,游戏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394,802,109.97	401,374,211.35	-1.64	主要系报告期内色氨酸收入减少使成本结转减少所致。
销售费用	43,443,312.15	52,934,751.86	-17.93	主要系报告期内广告宣传推广费用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102,333,576.67	98,404,106.14	3.99	主要系报告期内日常运营费用变动所致。
研发费用	17,031,241.93	28,052,546.19	-39.29	主要系报告期内农兽药产品及游戏产品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7,388,478.92	22,268,636.89	-21.91	主要系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47,145,672.23	168,677,851.47	-12.77	主要系报告期内参股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业绩同比下降所致。
营业外支出	2,670,886.42	13,182,824.22	-79.74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捐赠同比下降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907,045.00	-224,764,000.24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日常营运费用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92,297.35	-378,150,579.5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投资同比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940,154.60	-265,776,797.23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外融资变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年12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重组意向性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浆果晨曦")、喻策签署《重组意向性协议》。公司拟购买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子云")100%的股权,浆果晨曦为量子云控股股东,持有其75.50%股权,喻策为实际控制人。公司在协议签订后向浆果晨曦支付3亿元交易意向金。根据意向性协议,公司向浆果晨曦支付3亿元交易意向金并约定协议签署后12个月期限届满,交易的相关方未在意向期限内就购买量子云100%股权事宜签署正式的资产购买协议,公司已于2018年10月27日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浆果晨曦应于上述事实成就之日起(以较早的时间为准)15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返还全部交易意向金以及资金使用费。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尚未收到浆果晨曦的3亿元意向金及约定的资金使用费。浆果晨曦已将其持有的量子云75.50%的股权质押给本公司,并办理完成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2、公司于2017年度完成收购成都炎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炎龙科技")100%股权事项。根据公司与炎龙科技原股东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利润预测补偿协议》(以下简称"《利润补偿协议》")中约定的业绩承诺,炎龙科技在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指炎龙科技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9,000.00万元、12,600.00万元、16,400.00万元及19,700.00万元。炎龙科技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及2018年度炎龙科技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9,122.78万元、12,832.41万元、16,577.53万元和18,572.09万元。鲁剑、李练及西藏炎龙科技有限公司等业绩承诺方已实现关于炎龙科技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实现2018年度业绩承诺。炎龙科技未达到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对方须按照约定进行补偿。根据《利润补偿协议》约定,炎龙科技公司原股东鲁剑、李练应付补偿股份数额为9,627,566股,鲁剑、李练按24:1的比例分摊上述应付补偿股份,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相关重组方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鲁剑、李练尚未履行上述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及支付延迟支付的利息。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沈培今
日期	2019年10月29日

股票代码:600226 股票简称:瀚叶股份 编号:2019-065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瀚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要求,现将2019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折百,吨)	销量(折百,吨)	营业收入(万元)
L-色氨酸	2,257.00	2,018.37	8,352.61
蒸汽	1,442,909.00	919,523.00	16,142.83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波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1-9月平均售价(元/吨)	2018年1-9月平均售价(元/吨)	变动比率(%)
L-色氨酸	41,382.97	59,365.32	-30.29%
蒸汽	175.56	179.93	-2.43%

报告期内,L-色氨酸受供求关系影响产品价格同比下降。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19年1-9月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2018年1-9月平均采购价格(元/吨)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葡萄糖	2,188.86	2,188.62	0.01%	主要受葡萄糖上游原料玉米淀粉价格变动影响。
煤炭	584.80	609.90	-4.12%	主要受煤炭供求关系发生变化,煤炭市场采购价同比下降所致。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17年12月20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重组意向性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浆果晨曦新媒体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浆果晨曦")、喻策签署《重组意向性协议》。公司拟购买深圳量子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量子云")100%的股权,浆果晨曦为量子云控股股东,持有其75.50%股权,喻策为实际控制人。公司在协议签订后向浆果晨曦支付3亿元交易意